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
號

承辦人：詹茵綺
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643

傳真：(02)89682278

電子信箱：AP887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12061590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新北市111學年度第1學期『程式教育增能培訓』實施計畫」，本局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，如遇假日，得於1年內擇日補休半日（課務自理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1年10月20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11955709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
二、旨案假日辦理研習時間如下：

（一）111年10月2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12時「資訊科技教育增能培訓-WEB:Bit研習（一）」。

（二）111年10月29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12時「資訊科技教育增能培訓-WEB:Bit研習（二）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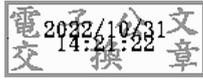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111年11月6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至12時「資訊科技教育增能培訓-WEB:Bit研習（三）」。

（四）111年11月19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12時「資訊科技教育增能培訓-WEB:Bit研習（四）」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